

证券代码：831331

证券简称：华奥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大会会场设置在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花山软件新城B4栋6楼会议室，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5日上午10点至12点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331	华奥科技	2024年5月3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武汉市东湖开发区花城大道软件新城二期B4栋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(二) 审议《关于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

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13】）《【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14】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年度审计，并作出了年度审计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湖北华奥安防

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20】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22】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21】）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邓凯

（十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18】）

（十一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24】年【4】月【25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4-019】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。

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（1）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（2）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，应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；

（4）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（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股东单位盖章）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6月4日上午：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7-6552899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